

国家税务总局南通市税务局稽查局

税务事项通知书

通税稽税通 (2025) 23 号

南通汉星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(纳税人识别号: 91320692MA20D4MX2K):

事由: 提供相关涉税资料。

依据: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第五十四条、第五十六条的规定。

通知内容: 要求你单位提供以下相关涉税资料:

1. 材料入库凭证、库存商品明细账、应付账款明细账、费用明细账资料;
2. 企业成本结转相关凭证、账册及其他资料。
3. 确认收入相关会计凭证资料。
4. 企业涉税申报资料, 资产负债表和损益表。
5. 购销合同和协议。
6. 货物运输凭证, 运费结算单。

请你单位于 2025 年 2 月 28 日前向我局提交上述资料。如有其它需要说明的情况请一并书面说明并附列资料。

